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年报工作函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安正时尚”或“公司”）于2023年5月19日收到上海证券交易所《关于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的信息披露监管工作函》（上证公函[2023]0571号）（以下简称：“工作函”）。上海证券交易所对公司于2023年4月27日披露的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现有如下问题需要公司作进一步披露。《工作函》具体内容如下：

依据《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内容与格式准则第2号—年度报告的内容与格式》（以下简称《格式准则第2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则的要求，我部对你公司2022年年度报告进行了事后审核。为便于投资者理解，根据本所《股票上市规则》第13.1.1条的规定，请你公司进一步补充披露下述信息。

1.关于商誉减值计提。公司于2018年收购礼尚信息，形成商誉2.8亿元，以前年度未计提减值。前期，公司披露2022年年报业绩预告称，拟对礼尚信息计提商誉减值，后公司于2023年2月披露商誉减值事项工作函回复称，因礼尚信息部分主要客户不再合作、与主要客户业务毛利率下降等，经商誉减值测试，拟对收购礼尚信息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减值，减值金额2.8亿元。后公司披露2022年年报称，报告期末拟对礼尚信息商誉计提减值1.99亿元。商誉减值金额在短期内发生较大变化，商誉减值测试涉及的营业收入、折现率等关键参数发生调整，相关调整对公司业绩影响较大。请公司：

（1）对比前次工作函回复的减值测试过程与本次年报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并就营业收入、收入增长率、毛利率、费用率、净利润、现金流量、折现率及可比公司选取等重大预测假设和参数的差异进行量化分析，并说明产生差异的原因、识别差异的时间，以及重大参数确定的依据和合理性；

（2）结合目前礼尚信息在手合同能够实现收入的周期及未来各年度实现情

况、主要客户及变化、下游市场需求及变化、目前实际经营情况及未来经营计划，说明年报减值测试相关假设和参数确定是否审慎、合理，是否具有可实现性；

(3) 结合前述情况，说明前期在商誉减值事项工作函回复中披露的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参数及相关依据是否审慎；

(4) 说明在对礼尚信息商誉进行初始确认及历年减值测试中，商誉相关资产组及资产组组合的具体构成情况，并说明前后是否保持了一贯性，如发生变化，请说明原因及合理性，是否符合会计准则的规定；

(5) 充分说明在短期内调整商誉减值计提金额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前期回函内容，说明是否存在信息披露前后不一致的情况。请评估师、年审会计师发表明确意见。

2.关于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年报披露，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第一、三、四、五名客户分别为潍坊吉加、玩美番网络、创德服饰、迪晗商贸，对应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分别为 2682 万元、1961 万元、1852 万元和 1136 万元，计提的坏账准备分别占对应应收账款期末余额的 82.21%、22.81%、33.51%和 24.21%，高于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坏账计提比例。根据公开信息，潍坊吉加、创德服饰和迪晗商贸均成立于 2020 年及以后，注册资本分别为 100 万元、500 万元、500 万元，潍坊吉加、迪晗商贸 2021 年参保人数为 0，相关客户规模较小，公司与其交易金额明显超过相关客户的注册资本。此外，玩美番网络和迪晗商贸的法定代表人相同。请公司：

(1) 补充披露近 3 年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客户名称、销售产品类型、年度销售金额及同比变动情况、是否为公司前五大客户、期后回款金额及是否逾期、坏账准备金额及计提比例，与公司及实控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说明近 3 年应收账款前五名客户是否存在较大变动及变动的原因；

(2) 结合报告期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成立时间、注册资本、实缴资本、主营业务、参保人数、合作年限及成为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时间等，说明相关客户注册资本与对应的应收账款金额及销售金额是否匹配及合理性，相关客户成立时间相对较短但成为公司应收账款前五大客户的合理性，相关交易是否具有商业实质；

(3) 补充披露相关客户坏账准备计提比例高于公司应收账款整体坏账准备整体计提比例的原因及合理性，并结合相关客户应收账款预期信用损失的参数、依据及具体过程，说明坏账准备计提是否充分，相关款项是否存在无法收回风险，是否损害公司及股东的利益。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3.关于其他应收款和其他应付款。年报披露，报告期末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 8545 万元，坏账准备余额 1042 万元，期末账面价值 7053 万元。报告期计提其他应收款坏账准备 60 万元，收回或转回坏账准备 62 万元，转销或核销 17 万元。其他应收款中，其他往来款 5178 万元。报告期末其他应付款余额 1.05 亿元，同比增长 63.07%，其中经营费用等其他 7553 万元，同比增长 101.79%。请公司补充披露：

(1) 分业务列示欠款方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具体明细，包括应收款项主体名称、形成时间、形成原因、主要内容、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是否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可回收性详细说明、坏账计提金额及原因，说明坏账计提是否充分；

(2) 其他应收款收回或转回、转销或核销减值准备对应的款项涉及对象、发生时间、金额、减值准备的计提时间、收回或转回及转销或核销的理由及合理性、回款情况；

(3) 分业务列示其他应付款的具体明细，包括付款对象名称、形成时间及原因，并说明付款对象是否与公司及实际控制人等存在关联关系或其他利益关系，形成相关往来的商业合理性；

(4) 说明是否存在无商业实质的往来，是否存在公司资金实际流向控股股东及其关联方、公司其他关联方的情形。请年审会计师发表意见。

针对前述问题，公司依据《格式准则第 2 号》、上海证券交易所行业信息披露指引等规定要求，认为不适用或因特殊原因确实不便披露的，应当说明无法披露的原因。

公司分别于 6 月 2 日和 6 月 12 日向上海证券交易所申请了延期回复，公司将根据《工作函》要求，督促相关单位加快工作进度，加紧核查相关事项，尽快就上述事项予以回复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证券时报》、《上海证券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信息请以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信息为准。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正时尚集团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3年6月20日